

证券代码：838454

证券简称：鹰谷光电

主办券商：中航证券

重庆鹰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0月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电话会议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0月3日以邮件及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卜晖
- 6.会议列席人员：无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重庆鹰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展需要，根据行业及

公司情况，考虑市场供需对公司的影响，为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及减少公司挂牌维护成本，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为充分保护公司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该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愿意对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各项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各项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 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申请文件；
- (2) 批准、签署与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3) 根据本次终止挂牌情况，相应修改相关内部文件；
- (4) 办理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其他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重庆鹰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于 2018 年 10 月 23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重庆鹰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通过的《重庆鹰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重庆鹰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8日